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亲属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张木存先生关于亲属短线交易情况的说明，张木存先生配偶李艳女士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2022 年 4 月 1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卖公司股票，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晚间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李艳女士本次交易出现窗口期买卖股票及短线交易行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李艳女士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交易证券简称	交易方向	交易时间	成交数量 (股)	成交均价 (元/股)	成交金额 (元)
李艳女士	蓝帆医疗	卖出	2021年10月19日	200	15.33	3,066.00
		卖出	2021年11月17日	300	15.25	4,575.00
		买入	2022年4月7日	1,000	13.15	13,150.00
		买入	2022年4月8日	5,000	12.90	64,500.00
		卖出	2022年4月11日	6,000	13.00	78,000.00
		买入	2022年4月12日	1,000	12.41	12,410.00
		卖出	2022年4月13日	1,000	12.49	12,490.0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新聘任张木存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根据《证券

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李艳女士作为张木存先生的配偶，其前述股票买卖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上述交易产生收益为 1,826 元。

计算方法：最高卖价减最低买价法，即将卖价与买价相匹配，最高卖价匹配最低买价，次高卖价匹配次高买价，直至全部匹配完成。

截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上述收益全数上缴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经核查，李艳女士于前述股票买卖操作时，并未知情其配偶张木存先生将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在公司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之前，对于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情况也未知情，其买卖公司股票为其正常的投资行为，并非主观故意短线交易和敏感期买卖。

二、本次交易的处理情况及补救措施

公司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经核实、了解相关情况，调阅相关交易记录后认为：李艳女士的上述交易行为不具有短线交易和敏感期买卖股票的主观故意，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和敏感期信息谋求利益的目的。

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补救措施如下：

1、上述行为发生后，张木存先生主动向公司说明相关情况并督促其配偶李艳女士向公司上缴本次交易的收益，同时认真学习了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则。张木存先生对其配偶本次行为导致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后续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2、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关于《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工作，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及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行为，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张木存先生出具《关于本人亲属买卖股票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六日